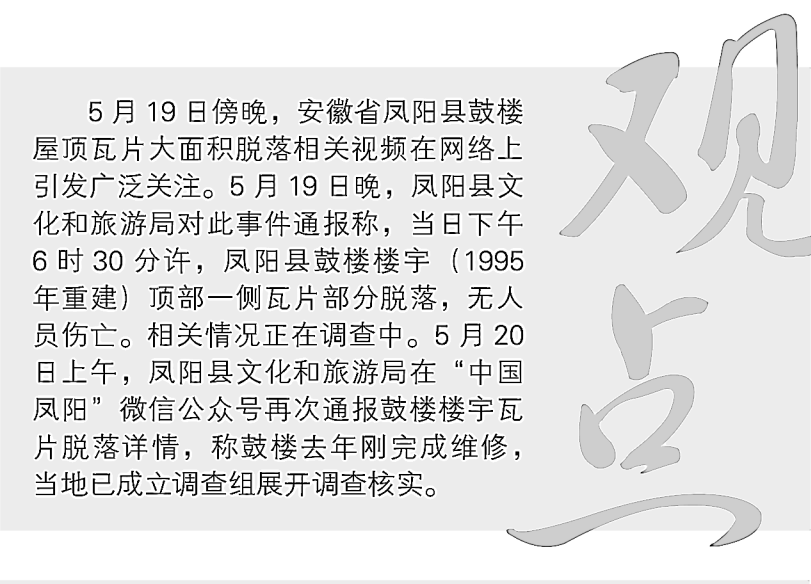


凤阳鼓楼“刚修完就塌”必须有个说法



瓦片砸在了对文保工作的信任上

令人感觉十分巧合又十分不对劲的是，明中都鼓楼在 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3 月，刚刚进行了封闭改造，耗资高达 341.206 万元，改造工程就涉及屋面瓦更换、木构件加固等，其竣工验收距今不到一年，就出现如此惊心的脱落事故，怎能不让人心生疑虑？有网友不失尖锐地质疑，刚修了就塌，究竟是没修到位，还是越修越坏？哗啦啦坠落的瓦片，不仅砸在了地方文物保护的责任上，也砸在了公众对文保工作的信任上。

目前，当地文旅局的通报中，并未正面回应封闭改造与瓦片脱落之间是否存在关系，只是表示事故原因等都在调查中，并且还强调，瓦片脱落的是 1995 年重建的部分，言下之意就是，损坏的部分也没有那么“古”，似乎这样就能显得责任轻一些。但即便是重建的部分，也是古建筑的一部分，也是需要质量保证的。凤阳鼓楼的台基历经 600 年岁月，还经受过战火洗礼，依然保存至今，而现代工艺重建的部分，却在大规模修

缮后瓦片纷飞，对比起来岂不是更令人感慨？

而且，无论是新是旧，凤阳鼓楼作为文物保护单位，也是当地的重要景点，每一块砖瓦的安全都关乎公共安全。瓦片从高空坠落，若砸中行人后果不堪设想。重建部分如果有质量问题，同样会影响建筑整体结构安全。对古建筑的保护，本就不能有“新旧有别”的双标，无论是洪武年间的原构还是上世纪 90 年代的复建，既然列入文物保护范畴，就必须以同等严谨的态度对待，出了问题同样也应该严肃调查，从严问责。

我国法律明确规定，实施文物保护单位终身追究制，这也就意味着每一次对文物的修缮和改造，都要经得起民众的监督、良心的拷问、历史的检验。凤阳鼓楼的顶部的瓦片究竟为何会脱落？与此前的改造工程有没有关系？相关工作的质检和验收程序是否严格规范？300 余万元的修缮资金究竟有没有花在刀刃上？这些问题都应该有一个掷地有声、落在实处的答案。

公众期待一个严肃的调查结果

要说明的是，凤阳的鼓楼不是一般意义上的仿古建筑，有着特殊的历史地位。凤阳鼓楼又名明中都鼓楼，明中都是明代建造的第一座都城，是南京、北京故宫的“蓝本”。鼓楼就是明中都城的重要附属建筑，台基上的楼宇面阔九间，进深五间，三重檐歇山顶，“栋宇百尺，巍乎翼然，琼绝尘埃，制度宏大”。清末鼓楼被毁，只留下台基；目前的楼宇是 1995 年重建。

可见，凤阳鼓楼虽然楼宇本身只是仿古建筑，但其台基是货真价实的、建于明朝的省级文保单位，而且文脉悠长、底蕴深厚。正因为有着这样的底蕴，所以更要珍惜文物，不能把这起事件就当成普通的“现代建筑落瓦片”，而考验我们如何传承古代文明、守护历史遗产。

去年 3 月维修工程刚刚竣工，为什么今年 5 月就发生了如此严重的事故？这起事件应该进行全面认真地调

查：维修设计方案有没有问题？施工当中有没有偷工减料、野蛮操作？监理的责任在哪里？政府监管责任有没有落实？鼓楼楼宇的其他地方是否有安全隐患？……公众期待一个严肃的调查结果。

2016 年国务院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指导意见》明确，要建立文物保护责任“终身追究制”。文件还强调，“文物保护，基础在县”，要强化监管，守土尽责，敢于担当。

这起事件万幸没有发生人员的伤亡，万幸还只是瓦片脱落，但是绝对不能麻痹松懈。去年刚维修竣工，今年大面积损坏，这本身就是一个危险的信号，需要当地举一反三，全面复核当地文物保护工程的质量，特别是要严格审视明中都保护项目当中可能存在的质量疑点、施工问题。

综合自澎湃新闻、极目新闻等
(马九月 整理)

莫让拍照打卡消解教育本真

□ 杨贤云

据媒体报道，2022 年秋季学期以来，单独设立的劳动课出现在中小学生的课表里。但近期记者走访多地发现，课程流于形式、课时被挤占、课后作业“摆拍”……一些中小学的劳动教育陷入“说起来重要、做起来次要”的尴尬境地。

“上课不重要，拍照片交差就行”，这句在校园中悄然流传的话语，撕开了教育领域形式主义的遮羞布。这种本末倒置的怪象，不仅违背教育的初心，更如同白蚁蛀蚀栋梁般，逐步侵蚀着教育事业的根基，迫切需要我们以严肃的态度深入剖析、及时纠偏。

当拍照打卡异化为教学的核心任务，学生的注意力不可避免地专注听讲、积极思考，转移到如何在镜头前摆出完美姿态、拍出“合格”照片。长此以往，学生的知识体系残缺不全，创新思维与实践能力的培养更是无从谈起，教育的质量与价值被严重消解。

学校和教师要求学生以拍照代替真实学习，看似高效完成了任务，营造出“教学成果丰硕”的表象，实则暴露了懒政思维与形式主义的沉疴。大量的时间和精力被投入到照片收集、台账整理等表面工作，却无暇顾及课程内容的精心设计、学生学情的精准把握，这是对教育职责的严重亵渎。更令人担忧的是，这种敷衍塞责的行为，会成为学生

成长路上的错误示范。当孩子从小习惯了只重形式、不重内容的处事方式，其正确价值观和良好行为习惯的养成将受到极大阻碍，贻害深远。

追根溯源，“拍照交差”现象的泛滥，本质上是教育评价体系的畸形导向所致。部分管理者过于看重量化指标，却忽视了学生知识掌握程度、实践能力提升等核心内容。这种“重痕不重绩”“重表不重里”的考核机制，客观上为形式主义的滋生提供了温床。若要扭转这一局面，必须从制度层面进行大刀阔斧的改革：一方面，构建多元立体的评价体系，将课堂参与深度、学习成果转化、综合素质发展等纳入考核范畴，引导教育工作者回归育人本质；另一方面，强化师德师风建设，通过系统培训、严格监督，唤醒教师的教育初心与责任担当，让每一堂课都成为滋养学生成长的源头活水。

教育兴则国家兴，教育强则国家强。在建设教育强国的征程中，容不得半点虚假与敷衍。我们必须以壮士断腕的决心，彻底摒弃“上课不重要，拍照片交差就行”的错误观念，向教育领域的形式主义亮剑。唯有如此，才能让课堂回归知识传承的本真，让教育真正成为点亮学生未来的明灯，为国家培育出既有扎实学识，又具实践能力，更富家国情怀的时代新人。

斩断招投标领域“围标串标”黑手

□ 吴学安

据媒体报道，5 月 19 日，最高人民法院、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依法惩治串通投标及其关联犯罪典型案例，涉及医疗、教育等多领域串通投标犯罪。最高法表示，当前，串通投标犯罪案件呈现出犯罪主体多元化、犯罪手段隐蔽化、犯罪链条组织化的新特点和新动向，扰乱了招投标市场秩序，损害了经营主体合法权益。这些案例明确了法律适用标准，统一了裁判尺度，为有效惩处犯罪、维护市场秩序提供了指引。

近年来，招投标作弊的多次发生，源于输送利益的需求。不法分子以不正当手段，使得招投标看似程序到位，公平、阳光，实际上却成为演戏，沦为某些人瓜分财政或公共资金的道具，也为工程项目的偷工减料埋下隐患。

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诚实信用是招投标活动应遵循的原则，也是招投标能否获得公信力的生命线。目前，串通投标犯罪呈现出手段不断迭代升级，隐蔽性强、衍生犯罪多样的新特点。此次发布的典型案例中，出现了多种新型犯罪手法：招标方为意向投标人量身定做招标参数，表面合法，实则暗箱操作；招标代理机构通过不正当手段控制评标专家评分账户，虚假评分；投标人为了规避大数据监控，采用阶梯式布点报价的方式进行围标。

招投标活动涉及领域广泛、环节众多，串通投标行为在多个领域和环节渗透，严重破坏了市场竞争秩序。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涵盖工程建设、物资采购、土地承包等多个经济领域。在具体方式上，包括招标方在拟定招标方案时与投标方内外勾结，招标代理机构居中牵线，投标人之间相互串通、围标陪标等多种类型。对于此类案件，一方面要秉持全领域覆盖理念，无论案件发生在哪个领域、哪个行业，均坚决依法惩处；另一方面注重全链条惩处，对串通投标黑灰产业链条上各个环节的利益相关人员进行全面惩处，确保纵向到底、横向到边。

招投标乱象，归根到底是制度和监管存在漏洞与薄弱环节。这要求监管部门能与与时俱进完善相关制度，管好链条各环节上的人，扫清人为撕口子、绕路子、架空制度的盲区，严格落实每个环节的制度要求。一方面，要全面推行评标信息公开，跨部门联动加强对招投标的管理监督，进一步完善远程异地评标和不见面开标，从制度上监督和约束评标专家公正履职；另一方面，要管住领导干部这个“关键少数”，加强教育管理监督，深入查找招投标各环节的廉政风险点，做实做细防控措施，建立和落实说情干预登记备案制度，实行终身追责。